

## 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公告

公司代號：1303 公司名稱：南亞

一、公告序號：1

二、主旨：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派109年度現金股利基準日公告

三、依據：

本公司110年7月6日董事會決議及電子投票結果訂定110年8月3日為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。

四、股票停止過戶起訖日期：110年07月30日至110年08月03日

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及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(過戶)之起訖日

期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五、公告事項：

(一) 年度：110 第 1 次除權/除息

(二) 原(定)發行股數總額及每股金額：

○分次發行 ●全額發行

額 定：7,930,821,589 股、金額：79,308,215,890 元，每股面額：新台幣 10.0000元

已發行(含私募股票：0 股、未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：0 股)：7,930,821,589 股、金額：79,308,215,890 元，每股面額：新台幣 10.0000元

已完成變更登記：7,930,821,589 股、金額：79,308,215,890 元，每股面額：新台幣 10.0000元

(三) 訂立章程及最近一次修訂之日期：

47年7月26日訂立，107年6月19日第67次修正。

(四) 本次增資總額：○除權須申報 ●僅除息不須申報

\* (有償)現金增資：發行○普通股○特別股：股，每股認購金額：元/股(認購價格將於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申報)

其中 a.公開承銷：股，佔本次現金增資比率(%)：

b.員工認購：股，佔本次現金增資比率(%)：

c.原股東認購：股，佔本次現金增資比率(%)：

現金增資繳款開始日： 年 月 日，現金增資繳款截止日： 年 月 日

- \* 盈餘轉增資：股
- \* 法定盈餘公積、資本公積轉增資：股
- \* 共計股，金額：元
- \* 其他應公告事項：

(五) 權利分派內容：

- \* 按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：
- ※除權--普通股：每壹股配發股票(股利)元(即每壹仟股無償配發盈餘轉增資股，每壹仟股無償配發法定盈餘公積、資本公積轉增資股)，每壹仟股以每股新台幣元認購○普通股○特別股
- ※除息--普通股：每壹股配發現金(股利)2.40000000元，(即每壹股盈餘分配2.40000000元，每壹股法定盈餘公積、資本公積發放0.00000000元)，現金配發總額19,033,971,814元
- \* 股利所屬年度：109年，股利所屬期間年度
- \*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。
- \* 本公司普通股計有0股不參與除權除息(含庫藏股0股、限制員工權利新股0股及其他0股)，可參與權利分派之普通股7,930,821,589股(含未變更登記之已發行普通股0，其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0股)。
- \* 畸零股之處理方式：不適用。
- \* 其他 上開權利分派內容係經110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，將提110年7月27日股東常會通過。
- \* 現金股利發放日：110年08月25日(發放現金股利時適用。)
- \* 其他應敘明事項：無。

(六) 增資後股份總額及金額：

1. 本次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元，股(普通股)
2. 每股面額新台幣10.0000元，分次發行。
3. 特別股部分：股

(七) 權利分派基準日：110年08月03日

除權/除息交易日：110年07月28日

(八) 增資計劃/用途：

六、辦理過戶手續：

- (一) 辦理過戶日期時間：110年07月29日 17時00分 前
- (二) 辦理過戶機構名稱：本公司股務組。

辦理過戶機構地址：10508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201號台塑大樓後棟1樓。

辦理過戶機構電話：02-27189898

**(三) 辦理過戶方式：**

凡持有本公司股票而尚未辦理過戶之股東，請於110年7月29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7時前親臨本公司股務組辦理過戶手續，掛號郵寄者以110年7月29日（最後過戶日）郵戳日期為憑(本公司股務組地址：10508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201號台塑大樓後棟1樓，電話：02-27189898)。凡參加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集中辦理過戶者，本公司股務組將依其送交之資料逕行辦理過戶手續。

**(四) 其他：**

無。

**七、其他應公告事項：**

(一)本公司於110年3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2.4元整，將提110年7月27日股東常會通過。

(二)股東常會日期為110年7月27日，除因疫情或其他不可抗力或法令要求(例如主管機關函令、指引)者外，不予變更；股東常會當日通過股利分派議案後，將依規定以發布重大訊息之方式確認公告內容。

(三)本公司分派109年度現金股利自110年8月25日起發放。

(四)個別股東現金股利配發總額不足1元時，以四捨五入方式辦理。

**八、特此公告**